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: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)的(项目名称: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在体多通道电生理记录系统等采购项目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: 在体多通道电生理记录系统), 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 工业); 制造商为 (企业名称: 易格生物科技(南京)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27 人,营业收入为 1649.12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578.39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四川定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10月29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